

证券代码：873337

证券简称：中超伟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其最新进展

-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：2024年8月22日
-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4年8月22日
-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
- 反诉情况：无
-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：

近日，公司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，并于2024年9月6日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（(2024)京0114民初22428号），准许撤回起诉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瑞景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挂牌公司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中关村芯海择优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何凡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

(二)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重大诉讼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7)。

(三) 诉讼请求和理由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重大诉讼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7)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(一) 其他进展

公司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交撤诉申请, 并获法院确认, 准许撤回起诉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基于更有利于公司经营, 更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考虑, 公司决定撤回起诉, 以将更多精力投入项目实施和业务开展中去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通过协商解决诉讼事项, 实现公司银行账户和子公司股权解冻, 有利于促进业务良性循环, 改善财务状况。

(三)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：

公司将加强供应商管理和风险控制, 优化业务流程, 维护公司合法权益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民事裁定书。

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0日